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20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控股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新能气体或标的公司)。

● 增资金额：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工程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8,050万元，通过对聚新能气体增资的方式取得其51%股权，并成为聚新能气体的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本次增资)。

●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聚新能气体的控制权，聚新能气体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标的公司未来实际运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告“六、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的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响应国家政策，推进油气、煤炭等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拓展公司工业气体运营业务板块，航天工程拟以自有货币资金对聚新能气体进行增资，增资金额28,050万元，增资完成后，聚新能气体的注册资本增至55,000万元，航天工程将持有聚新能气体51%的股权，成为聚新能气体的控股股东，并将聚新能气体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聚新能气体的其他股东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二)审议情况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取得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增资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结果的备案，以及关于本次增资的批复。2025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26,950万元

(三)成立时间：2024年2月7日

(四)法定代表人：孙子康

(五)注册地址：新疆新星市新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二号办公楼415室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本次增资前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阜阳绿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950	100.00%
合计	26,950	100.00%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航天工程	28,050	51.00%
阜阳绿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950	49.00%
合计	55,000	100.00%

(八)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聚新能气体2024年度及2025年1-6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财务指标	2024年2-12月/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6月/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6,953.00	77,162.15
负债总额(万元)	6.74	50,215.28
所有者权益(万元)	26,946.26	26,946.87
营业收入(万元)	0	0
净利润(万元)	-3.74	0.61

(九)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4)第032171号)，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聚新能气体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论取资产基础法。聚新能气体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6,998.31万元，评估值为26,998.31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48.31万元，评估值为48.31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6,950.00万元，评估值为26,950.00万元。

本次增资以上述评估结果为依据，增资金额为28,050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聚新能气体51%的股权。

四、拟签署的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增资方)：航天工程

乙方：阜阳绿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绿源)

丙方：聚新能气体

(二)增资方案

航天工程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以聚新能气体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认购聚新能气体28,0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认购价款合计28,050万元。

聚新能气体及阜阳绿源同意按照上述条款接受航天工程认购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后，聚新能气体的注册资本为55,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航天工程	28,050	51%	货币
2	阜阳绿源	26,950	49%	货币/汇票
合计		55,000	100%	---

(三)交割

交割先决条件：

1.交易文件(指本增资协议、因本次增资重新起草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协议(如有))已经各方签署并生效；

2.航天工程董事会已对本次认缴聚新能气体新增注册资本作出合法有效书面决议；

3.航天工程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次增资之相关评估报告予以备案，并出具同意本次增资事项的相关批复；

4.阜阳绿源已全部完成对聚新能气体的实缴出资，不存在未实缴出资的情况，且对本次航天工程认缴聚新能气体注册资本作出合法有效书面决议；

5.航天工程已经完成对聚新能气体的法律、财务及业务相关尽职调查且对调查结果满意；

6.航天工程已就本次增资完成国有资产产权变动登记。

在交割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航天工程应当在聚新能气体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的30个工作日内将全部增资款支付至聚新能气体指定的银行账户。

(四)聚新能气体治理结构

本次增资后，聚新能气体设立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航天工程推荐三名董事人选，阜阳绿源推荐两名董事人选，经股东会选举产生或者更换。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航天工程推荐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聚新能气体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聚新能气体设总经理一名，财务负责人一名，根据经营需要设副总经理。其中总经理由阜阳绿源推荐，财务负责人由航天工程推荐，最终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五)违约责任及赔偿

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没有履行其在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承诺、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

各方未履行或违反协议的约定，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不论部分还是全部给聚新能气体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相应的损失。

(六)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协议的订立、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应适用中国大陆地区法律。

凡因执行协议所发生的或与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任一方可将该等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仲裁的结果是终局性的，对争议各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语言应为中文。

(七)协议的生效、补充、修改、变更和解除

协议经甲方、乙方、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经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进行修改或变更。任何修改或变更必须制成书面文件，经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

协议的补充协议(如有)是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各方达成共识的内、外部原因致使协议无法履行，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协议。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聚新能气体主要从事工业气体的生产与销售，公司通过增资控股聚新能气体建设运营相关供气项目，有利于公司拓展工业气体运营业务板块，加快推进新一代航天煤气化技术的应用及发展，增强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货币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聚新能气体的控制权，聚新能气体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等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产生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情况，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聚新能气体的控制权，聚新能气体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标的公司未来实际运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利用自身经验及管理优势，遵循谨慎原则，加强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

2.本次增资涉及的增资协议尚未正式签署，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增资事项待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后方可完成，完成工商变更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698　　公司简称：航天工程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53,599万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29,479,450.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航天工程	6036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光辉	徐斌
电话	010-56325888	010-563258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41号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41号
电子信箱	htgc_bgs@china-ceco.com	htgc_bgs@china-cec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21,674,808.80	8,524,314,639.39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2,485,271.56	3,399,938,391.04	1.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87,568,138.26	1,103,955,677.76	80.04
利润总额	173,583,972.55	113,709,079.04	5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65,569.33	90,785,354.92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358,024.37	89,432,536.88	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027,475.49	-258,040,361.4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2.73	增加0.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7	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7	5.8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8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45.98	246,425,829	0	无	0
国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8.72	46,736,523	0	无	0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7	44,341,875	0	无	0
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	国有法人	5.63	30,160,046	0	无	0
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9	19,223,8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6	4,617,257	0	未知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朱雀匠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8	3,662,056	0	未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企业优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6	3,516,330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2	3,310,900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8	2,551,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为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17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控股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关联董事何国胜、郭先鹏、张彦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18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5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6月30日，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477,456,395.02元(未经审计，下同)。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53,599万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29,479,45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43%。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期分红的条件且中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未超过公司2025年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规划，兼顾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19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号召，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锚定强企战略使命，进一步深化改革，构建高质量发展的新体系、新格局。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顺利通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复核并升级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同时，公司致力于转型发展，不断创新经营机制，在“技术+核心装备+EPC”业务模式的基础上，构建形成“现代煤化工、氢能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工业气体运营”五大业务板块。2024年4月，公司完成增资控股航天氢能有限公司，工业气体运营业务有序开展。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10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9亿元。

2025年，公司将以“党建领航、发展攻坚、能力筑基、底线护航”为导向，持续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和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经营质量工作，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定不移服务国家战略，持续做优做强“五大业务板块”，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科学谋划“十五五”发展规划，培育新兴业务，抓住绿色转型机遇，通过战略性布局推动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二、加强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充分考虑当前所处行业特点、自身经营模式、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重大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下，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2024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含税)，发放现金红利5,788.69万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59%。

2025年，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继续秉承以良好业绩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增强投资者获得感。2025年半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拟发放现金红利29,479,45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43%(未经审计)。公司将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有效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创新驱动

公司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粉煤气化技术工程研究中心，设立北京研发中心、兰州研发中心等创新中心，建成投用中试试验基地，具备机理实验研究、仿真研究、中试试验研究、工业示范研究等全链条研究条件，为公司发展新质生产力奠定良好的技术保障和机制保障。

自航天煤气化技术成功打破国外垄断以来，公司不断进行技术迭代及技术延展，航天炉在大型化、高压化、高能效方面持续升级，核心技术持续领先。公司致力于技术攻关与发展突破，形成“航天粉煤加压气化技术、航天生物质气化技术、航天绿氢工程技术、航天废盐综合利用技术、航天含碳固废熔融气化技术、航天绿色冶金技术”六大创新技术。

2025年，公司将坚持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提高研发能力与水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强化“六大创新技术”攻关与布局，加速数字化向数智化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为高质量稳健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四、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注重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严格遵循国资监管和证券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积极探索公司治理最佳实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不断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建立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2025年，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推动党的全面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配套制度的要求，及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落实监事会改革，优化董事会结构，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公司将全面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做好ESG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加强ESG管理体系建设。同时，公司将继续坚守合规底线，坚持守正创新，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效率、合规管理能力和风险防控水平。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市场认可

公司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公司形成了多元化沟通机制，通过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途径保持与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交流，及时了解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

2025年，公司将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坚持高质量、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确保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参会，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公司将继续坚持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公平性，提高公司的资本市场透明度，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资本市场认可。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树牢合规意识

公司高度重视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和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各类培训，学习法律法规及监管案例，提升其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公司不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将持续提升董事会履职保障支撑水平，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及时向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传递最新的监管要求，常态化组织参加相关合规培训，加强“关键少数”人员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牢固树立合规意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七、其他事宜

公司将认真落实并持续评估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继续专注主营业务，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积极回报投资者，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行动方案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行动方案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及相关方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21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18。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规划，兼顾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22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至9月9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tgc_bgs@china-cec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姜从斌

董事、总经理：孙庆君

独立董事：杨鹍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光辉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0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至9月9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tgc_bgs@china-cec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徐斌

电话：010-56325888

邮箱：htgc_bgs@china-cec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25-029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00在公司片仔癀大厦21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式彬先生主持，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加表决的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到《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参加表决的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该决策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2025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5-030号)。

本预案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0436　　公司简称：片仔癀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4,644,094.00元(含税)，占本报告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8.5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年度公司不送股，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片仔癀	6004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艺雄	叶晋
电话	0596-2301955	0596-2301955
办公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琥珀路1号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琥珀路1号
电子信箱	zqb@zzpzh.com	zqb@zzpz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708,792,009.00	17,539,661,657.50	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24,557,775.97	14,271,727,825.79	2.47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78,537,133.95	5,650,587,551.82	-4.81
利润总额	1,705,759,306.42	2,062,247,619.70	-1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2,309,309.94	1,721,539,641.37	-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2,873,039.00	1,751,243,191.93	-1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44,161.63	381,494,673.18	-1.56